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60026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2段287
號

承辦人：技士 鄭展成

電話：9322634#1240

傳真：9353844

電子信箱：c3gascon@mail.e-land.gov.tw

260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

受文者：宜蘭縣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26日

發文字號：衛食藥字第11200203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新加坡商施維雅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持有之「雅施達錠4毫克」(衛署藥輸字第019238號)藥品許可證一案，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2年7月21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123130561號函辦理。
- 二、旨揭公司持有之「雅施達錠4毫克」(衛署藥輸字第019238號)藥品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2年7月17日以衛授食字第1129040988號公告註銷。
- 三、請轉知所屬會員，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驗章事宜。

正本：宜蘭縣醫師公會、宜蘭縣藥師公會、宜蘭縣藥劑生公會、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局長 徐迺維

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決行

西長帶之類